

重庆市万盛经开区金桥镇人民政府文件

金桥府发〔2021〕40号

重庆市万盛经开区金桥镇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金桥镇深入开展爱国卫生运动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村（社区），机关各部门，辖区企事业单位：

现将《金桥镇深入开展爱国卫生运动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

重庆市万盛经开区金桥镇人民政府

2021年10月21日

（此件公开发布）

金桥镇深入开展爱国卫生运动实施方案

为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爱国卫生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按照重庆市万盛经开区管委会《关于印发万盛经开区深入开展爱国卫生运动实施方案》(万盛经开发〔2021〕23号)文件要求，结合我镇实际，制定如下实施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重庆提出的营造良好政治生态，坚持“两点”定位、“两地”“两高”目标，发挥“三个作用”和推动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等重要指示要求，深刻认识爱国是核心、卫生是根本、运动是方式的爱国卫生运动内涵，坚持以人民健康为中心，政府主导、跨部门协作、全社会动员，预防为主、群防群控，丰富工作内涵，创新方式方法，总结推广新冠肺炎疫情防控中的有效经验做法，突出问题和结果导向，强化大数据应用和法治化建设，着力改善人居环境，有效防控传染病和慢性病，提高群众健康素养和全民健康水平，为助力全面融入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和全市“一区两群”协调发展，打造“一城三区一极”，为实现健康中国重庆行动目标奠定坚实基础。

二、工作目标

到2025年，全镇公共卫生设施不断完善，城乡环境面貌全面

改善，文明健康、绿色环保的生活方式广泛普及，健康细胞建设广泛开展，爱祖国、讲卫生、树文明、重健康的浓厚氛围普遍形成，爱国卫生运动传统深入全民，政府、社会、家庭、个人整体联动的爱国卫生运动新格局基本建立，社会健康综合治理能力全面提高，城乡居民健康素养和健康水平明显提升。

三、工作任务

（一）完善公共卫生设施，全面提升城乡环境质量。

1. 大力开展城乡环境卫生整治。结合当前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以清理卫生死角、做好环境卫生日常保洁为目标，以开展“文明在行动、万盛更洁净”、城市品质提升行动、村庄清洁行动等活动为抓手，大力开展环境卫生综合整治，建立健全城乡卫生管理长效机制，补齐公共卫生环境短板。镇场镇重点抓好小区、农贸市场、背街小巷、建筑（待建、拆迁）工地环境整治，严禁居民小区饲养家禽家畜，依法依规饲养宠物。农村要聚焦城乡结合部、田间地头、房前屋后、长期无人居住的破旧房屋等薄弱环节，全面整治乱堆乱放、乱搭乱建、乱排乱泄、乱涂乱画，杜绝垃圾围村、围田、围塘、围路，消除“四害”孳生地。要加强车站、交通运输工具日常消毒工作。督促小餐饮店、小作坊等食品生产经营场所保持环境卫生，落实“门前三包”，完善“三防”设施，做好“四害”防制，推进餐饮业“明厨亮灶”。推进农贸市场标准化建设，做好功能分区和布局，取缔禁止区域的活禽交易和宰杀行为，实现家禽规模养殖、集中屠宰、冷链运输、冰鲜上市。

允许活禽销售的市场区域要相对独立设置，实行隔离宰杀，落实定期休市和清洗消毒制度，对废弃物实施规范处理，维护好市场及周边环境卫生，逐步实现市场无活禽宰杀。要加大系统污染治理，严格实行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严厉打击违法排污行为，扩大环境影响健康监测，逐步建立环境与健康调查、监测和风险评估制度，定期开展城乡环境卫生状况评价。（责任单位：党政办、执法队、规建环保办、农服中心、经发办、民社办、市场监管所、各村和社区。）

2. 加快推进垃圾污水处理。加强垃圾分类知识宣传，建立和完善垃圾分类激励政策，提高居民垃圾分类知晓率和参与率。城区按照《生活垃圾分类标志》要求开展有害垃圾、可回收物、厨余垃圾、其他垃圾分类和资源化利用工作，引导居民精准、便捷分类，结合实际妥善组织“楼层撤桶”，逐步推行定时定点分类投放，鼓励设置垃圾分类智能化设备。农村要加强和完善垃圾收运处置体系建设，有序推进适合农村特点的生活垃圾分类处理和资源化利用工作，因地制宜发展能源化、建材化等综合利用技术，实现就地分类、源头减量、集中处理和资源化利用。开展农业面源污染治理，建立农膜回收全程监管体系，推广应用标准地膜，鼓励使用者主动回收农药化肥包装废弃物，推广使用有机肥、配方肥以及绿色防控、统防统治技术。完善农作物秸秆资源台账，推进农作物秸秆肥料化、饲料化、能源化、原料化、基料化利用，提高秸秆综合利用水平。加快农村聚居点污水处理站和污水管网

建设，加强已建污水处理设施、管网运行维护和管理。鼓励通过实施农村改水、改厕、改厨及化粪池建设，加大农村生活污水源头减量和尾水回收利用，强化农村农家乐、民宿、餐饮场所生活污水处理的监管，杜绝出现黑臭水体。医疗卫生单位要加快医疗废物处置设施建设，完善医疗污水处理，规范医疗废物贮存设施建设和管理。到 2025 年，居民垃圾分类知晓率达到 98%以上，基本建成生活垃圾分类投放、分类收集、分类运输、分类处理系统，中心城区生活垃圾回收利用率达到 40%以上，行政村生活垃圾有效治理率达到 100%，基本完成常住人口 200 户或 500 人以上的农村聚居点污水处理设施建设，畜禽粪污综合利用率达到 80%，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率达到 90%，农膜回收率达到 85%。（责任单位：执法队、规建环保办、农服中心、民社办、卫生院、各村和社区。）

3. 强化城乡环境卫生保洁工作。提升城乡公共环境卫生精细化管理和保洁水平，路面及人行道、边沟、绿化带、窞井口清洁无污物，无暴露垃圾、无杂物乱堆放，果皮箱干净不满溢。建成区主要街道每天 16 小时巡回保洁，路面见本色；背街小巷、城乡结合部道路定时保洁，适时冲洗、洒水。定期开展村庄清洁活动，确保村道边沟、村庄周围、房前屋后无杂物乱堆放、无垃圾污水。加强河道巡查，发现问题及时处理。（责任单位：执法队、各村和社区。）

（二）加强厕所环境卫生治理。

1. 推进公厕提质规范。建成区要按照《城市环境卫生设施规

划标准》(GB50337-2018)《城市公共厕所设计标准》(CJJ 14-2016)等相关标准，结合实际需求，配建公厕。学校、旅游景区、医疗机构、农贸市场、客运车站等重点公共场所要因地制宜推进厕所改造升级，探索智慧公厕建设。农村要扎实推进户用卫生厕所改造建设，引导新建住房配套建设卫生厕所，人口规模较大村建设公共卫生厕所。(责任单位：执法队、民社办、辖区学校、卫生院、各村和社区。)

2. 加强公厕卫生管理。进一步健全完善公共厕所长效管理机制，强化日常保洁工作。大力开展学校、旅游景区、医疗机构、农贸市场、客运车站等重点公共场所厕所环境卫生整治，将各村公共厕所纳入村庄保洁范围，促进城乡公共厕所环境卫生状况全面改善。(责任单位：执法队、辖区学校、卫生院、各村和社区。)

3. 加强农村厕所尾水治理。继续推进农村“厕所革命”，结合农业和农村经济发展中长期规划，做好农村厕所粪污、养殖业废弃物的综合利用。结合实际，统筹衔接农村厕所(含各类公厕和户厕)的尾水治理和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工作，能纳管的尽可能纳入污水管网统一处理，不能纳管的加快建设集中处理设施，切实做好粪便处理、粪水排放、厕所维修等后期管护工作，逐步扩大厕所粪污无害化处理和资源化利用覆盖面。(责任单位：规建环保办、农服中心、各村和社区。)

(三) 持续巩固城乡饮用水安全。

1. 加强饮用水水源地保护区管理。加强饮用水水源地风险防

范和应急处置，布局建设城市备用饮用水水源或应急水源，加强流域水环境质量达标管理，落实“一河一库一策”，强化污染减排和生态扩容。（责任单位：规建环保办、水利服务中心。）

2. 加强供水设施建设管理。开展城区供水设施建设改造，不断提高供水能力和范围，落实属地监管责任，强化二次供水设施维护管理。加强农村供水保障，不仅要建好农村饮用水工程，还要落实运行、维护和管理，因地制宜推进规模化集中供水，逐步减少小型、分散式供水，建立健全供水设施维护的长效机制。到2025年，建立完善“从源头到龙头”的农村供水工程体系和管理体系，进一步提高农村供水保障水平。行政村通自来水比例达到90%以上，自来水普及率达到88%以上。（责任单位：水利服务中心。）

3. 做好城乡饮用水水质监测。加强饮用水卫生监测检验能力建设和质量控制，构建覆盖城乡的饮用水卫生监测网络，定期监测水源水、出厂水、末梢水水质，公示水质监测信息，保障城乡饮用水安全。（责任单位：规建环保办、水利服务中心、卫生院。）

（四）科学开展“四害”防制。

1. 严格控制“四害”密度。政府组织与全社会参与相结合，发动社会、单位、家庭和个人共同参与环境整治，搞好城乡环境卫生和居家清洁，清除病媒生物孳生地。不断提高病媒生物监测能力，建立健全监测网络，定期规范开展“四害”密度监测，适时发布预警信息。科学指导“四害”防制，切实将城区“四害”

密度水平控制在国标 C 级以上。(责任单位: 民社办、执法队。)

2. 全面开展病媒生物防制。定期开展以“四害”为主的病媒生物防制知识宣传和技能培训。根据“谁受益谁负责”的原则, 加强日常防制工作, 坚持开展春秋两季灭鼠, 夏秋季灭蚊蝇、蟑螂等“四害”防制。鼓励通过政府购买服务等方式实施病媒生物预防控制市场化运作和专业化防制。(责任单位: 民社办、执法队、辖区学校、卫生院、各村和社区。)

3. 做好重点场所“四害”防制。学校、医院、养老服务机构、宾馆、车站、旅游景点等人员集中场所和食品生产经营单位、建筑(待建、拆迁)工地、农贸市场、垃圾中转站等易孳生“四害”的场所要落实综合防制措施, 做好环境整治和卫生保洁, 消除“四害”孳生场所, 定期开展“四害”防制, 确保重点部位防蝇防鼠设施合格率 $\geq 95\%$, “四害”密度水平控制在国标 C 级以上。(责任单位: 责任单位: 民社办、执法队、辖区学校、卫生院、各村和社区。)

(五) 巩固卫生创建成果, 推进健康细胞、健康镇建设。

1. 巩固我区国家卫生区建设成果。以建设我镇为国家卫生镇为目标, 采取整治与规范、巩固与提升相结合的方式, 推进城市精细化管理, 突破占道经营、乱停乱放、乱涂乱画等城市管理难点顽疾。按照“减量、增绿、留白、整容”思路, 统筹场镇街区、景区景点建设, 全面提高我镇品质。从健康教育、市容环境、生态环境、重点场所卫生、食品和生活饮用水安全、疾病控制和医

疗服务等方面不断提升公共设施建设和管理水平，使辖区群众享有更多安全、健康、高品质的生活。（责任单位：党政办、财政办、规建环保办、执法队、农业服务中心、民社办、市场监管所、辖区学校、卫生院、各村和社区。）

2. 积极开展卫生镇创建活动。结合乡村振兴工作，围绕创建目标认真开展市级卫生镇创建活动，全面加强辖区环境卫生和社会综合治理，加强行业监管，补齐公共卫生服务设施短板，逐步消除城乡差异，打造良好的城乡环境。到2025年，力争创建为国家卫生镇，区级卫生单位、卫生村全覆盖，市级卫生村达30%以上。（责任单位：规建环保办、执法队、民社办、市场监管所、各村和社区。）

3. 加强卫生村、卫生单位监督管理。建立并完善卫生村、卫生单位台账，创新工作方法，强化日常督促和检查工作。利用约谈、通报等手段，加强管理，提高我镇卫生单位创建质量。（责任单位：党政办、执法队、市场监管所、民社办。）

4. 加快健康细胞建设。根据健康村镇、健康社区、健康单位（企业）、健康学校、健康家庭等健康细胞建设标准，积极开展健康细胞建设活动，促进全社会健康环境改善、健康服务优化、健康教育普及和健康行为的养成，构建健康中国建设的微观基础。2025年，建成健康细胞1个，培育一批健康细胞建设样板，发挥带动作用。（责任单位：民社办、辖区学校、卫生院、各村和社区。）

（六）抓好健康知识科普与宣传，倡导文明健康、绿色环保

生活方式。

1. 提升全民文明卫生习惯。深化“吃得文明”主题活动，以家庭为单位，以单位食堂、餐饮企业为重点，引导群众树立良好的饮食风尚。推进无烟机关、无烟学校、无烟医院等无烟环境建设，到2022年全镇各级党政机关基本建成无烟机关。将健康教育纳入国民教育体系，加强卫生文明习惯养成教育，以“小手拉大手”促进全社会形成文明卫生习惯。开展“你文明、我点赞、共践行”活动，形成约束有力的社会监督机制，坚持不随地吐痰、正确规范洗手、室内经常通风、科学佩戴口罩、保持社交距离、注重咳嗽礼仪、推广分餐公筷、看病网上预约等好习惯，促进文明卫生习惯长效化。（责任单位：党政办、辖区学校、卫生院。）

2. 推广健康生活方式。健全全媒体发布传播机制，完善健康科普专家库、资源库，加大健康生活方式科普力度。开展健康教育和健康科普进村镇、进社区、进机关、进企业、进学校、进家庭“六进”活动，大力实施全民健康生活方式、健康知识普及和健康促进等行动，巩固和加强健康促进区建设成果，持续开展健康中国巴渝行等活动。大力宣传推广《重庆市市民健康公约》，养成戒烟限酒、适量运动、合理膳食、心理平衡健康生活方式，有效预防高血压、糖尿病等慢性病。开展敬老月、妇女宫颈癌和乳腺癌防治宣传、职业健康保护行动、儿童青少年性与生殖健康教育等活动。落实《重庆市综合防控儿童青少年近视实施方案》和《儿童青少年肥胖防控实施方案》，加强儿童青少年近视和肥胖防

控。依托“青少年之家”“社区梦想课堂”，开展健康生活方式科普。利用人工智能、可穿戴设备等新技术手段，开展参与式健康活动，推广使用家庭健康工具包。健全全民健身公共服务体系，完善体育健身设施，实施国家体育锻炼标准，广泛开展全民健身赛事活动，加强科学健身指导服务，落实工间操，深入开展“全民健身日”。到2025年，全镇居民健康素养水平达30%以上。（责任单位：党政办、民社办、文服中心、镇团委、卫生院、各村和社区。）

3. 践行绿色环保生活理念。贯彻落实《新时代公民道德建设实施纲要》，强化道德实践养成，推动践行绿色生产生活方式。加强《公民生态环境行为规范（试行）》、低碳生活方式等知识宣传，推动公众自觉履行环境保护责任。开展生态文明宣传进企业、进学校、进机关、进医院、进交通、进商场、进酒店、进工地、进社区、进家庭等活动，实施节约型机关、绿色家庭、绿色学校、绿色社区、绿色出行、绿色商场、绿色建筑等绿色生活创建行动，倡导简约适度、绿色的生活方式。倡导珍惜水、电等资源能源，树立爱粮节粮等意识，拒绝“舌尖上的浪费”。推行“慢行+公共交通”为主体的慢行交通发展模式，优化公交线路。倡导使用环保用品，推动塑料产品替代和限制使用，加快推进不可降解塑料袋、一次性餐具等的限制禁止工作，探索解决过度包装问题。（责任单位：党政办、各村和社区。）

4. 提升全民心理健康综合水平。强化精神卫生体系建设，普

及大众精神卫生知识，提高居民自我心理调节能力。通过加强心理健康科普宣传，传播自尊自信、理性平和、乐观积极的理念和相关知识，引导形成和谐向上的家庭和社会氛围。开展社会心理服务体系建设试点，推进社会心理服务三级平台建设，在镇、村（社区）综治中心规范设置心理咨询室或社会工作室。健全辖区企事业单位心理服务网络。健全传染病、地震、洪涝灾害等突发公共事件处置中的社会心理健康监测预警机制，强化心理健康促进和心理疏导、危机干预。加强心理健康服务志愿者队伍建设，开展心理健康科普宣传、心理支持、心理疏导等志愿服务。（责任单位：党政办、司法所、民社办、镇团委、辖区学校、卫生院、各村和社区。）

（七）创新工作方式，提升管理能力。

1. 加强能力建设。强化《重庆市爱国卫生条例》《重庆市公共场所控制吸烟条例》普法宣传。加强爱国卫生工作政策咨询和宣传引导。充分利用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新技术，实施“智慧爱卫”工程。加强爱国卫生工作队伍能力建设，定期开展人员培训，提高统筹谋划、协调动员、科学管理等能力水平。（责任单位：党政办牵头、民社办、卫生院、各村和社区。）

2. 创新社会动员。加快爱国卫生与基层治理工作融合，建立平战结合的全社会动员机制。强化镇街和村（社区）公共卫生职责，推进村（居）民委员会公共卫生委员会建设，建立社会卫生员制度，完善社区网格化管理，以基层爱国卫生工作人员为主，

以综合服务专干、专业社会工作者、物业服务人员、志愿者及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公共卫生专业人员等组成的兼职爱国卫生队伍为辅，推动组建居民健康管理互助小组。通过政府购买服务等方式，鼓励和吸引社会力量参与爱国卫生工作。（责任单位：党政办、民社办、各村和社区。）

3. 建立常态化工作机制。扎实开展爱国卫生月活动和季节性爱国卫生运动。充分发挥志愿者作用，开展爱国卫生志愿者服务。不断优化和完善环境卫生“共创共建”网格化管理，依托镇街、村（居）民委员会等基层组织及机关、企事业单位，发挥工会、团区委、妇联等群团组织作用，推广周末大扫除、卫生清洁日活动及制定村规民约、居民公约等有效经验，推动爱国卫生运动融入群众日常生活。（责任单位：党政办、民社办、执法队、镇团委、妇联、各村和社区。）

四、工作要求

（一）强化组织领导。要进一步统一思想、提高认识，把爱国卫生工作作为重要民生工程统筹谋划，把爱国卫生运动与群众性精神文明建设活动有机结合，落实专兼职人员，加强镇、村（居）和辖区企事业单位之间工作协调联动，根据本方案要求，按照职能职责分工梳理目标任务，制订具体工作计划，扎实部署推进本领域相关工作，将工作任务和责任落到实处。

（二）强化宣传教育。要以群众健康需求为导向，选择群众关注的健康热点问题，结合工作实际充分利用信息化、“互联网+”

等手段，全方位、多层次开展爱国卫生运动宣传。要在干部职工和群众中开展爱国卫生运动蕴含的爱国主义和集体主义教育，树立健康强国理念。要畅通监督渠道，主动接受社会和群众监督，及时回应社会关切，认真解决群众反映的问题，不断提高群众对爱国卫生工作的满意度。

（三）强化督促指导。将爱国卫生工作纳入各部门、各村（社区）目标管理绩效考核，强化督促考核，推动工作常抓不懈。各单位要及时收集、整理和报送爱国卫生工作动态以及典型经验和做法。镇民社办要定期组织理论和技能培训，组织相关科室和单位采取多种形式开展检查指导，建立定期通报机制，及时总结和推广典型经验和做法，成效明显的给予表扬，作出重要贡献的按照有关规定予以表彰；对措施不力，工作滑坡的给予批评，督促整改，确保各项工作落到实处，各项目标圆满完成。